

证券代码：003025

证券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4-078

##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 1% 暨权益变动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宁波富博睿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富博睿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3、本次权益变动后，宁波富博睿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富博睿祺”）持有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份 11,831,3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富博睿祺《关于减持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1%暨权益变动至 5%以下的告知函》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现将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 1、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按公司总股本 163,191,700 股计算)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按公司总股本 236,627,965 股计算)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富博睿祺	合计持有股份	10,002,770	6.1295	11,831,361	4.9999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002,770	6.1295	11,831,361	4.999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1）上表中“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前股份数，即以总股本 163,191,700 股为基数；“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的股份数，即以总股本 236,627,965 股为基数。

（2）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若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最终的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实际办理股份登记结果为准。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3 年 3 月 2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富博睿祺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09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27%；累计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68%；合计减持 2,39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295%。

基于上述原因，富博睿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 6.1295% 下降到 4.99998%，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 （1）股份被动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转增 4.5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36,627,965 股，富博睿祺持股数量相应变动。

### （2）股份减持情况

公司收到富博睿祺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后，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并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该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2023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并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7)，该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2024年6月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内，富博睿祺的具体减持情况列示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股份来源
富博睿祺	集中竞价交易	2023/03/02	25.14~25.19	30,000	0.018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及公司历次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集中竞价交易	2023/03/20 ~2023/04/03	24.99~27.69	591,900	0.3627	
	集中竞价交易	2023/04/07 ~2023/04/10	25.12~25.19	4,000	0.0025	
	集中竞价交易	2023/06/15 ~2023/07/18	15.15~17.00	1,022,500	0.4321	
	集中竞价交易	2024/08/01 ~2024/08/06	13.25~13.68	86,600	0.0366	
	集中竞价交易	2024/08/28 ~2024/09/12	12.27~13.35	334,000	0.1411	
	集中竞价交易	2024/09/18	12.21~12.32	22,000	0.0093	
	大宗交易	2024/09/18	12.23	300,000	0.1268	
	合计	—	—	2,391,000	1.1295	

**[注]：** 1、上述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及公司历次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2、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减持期间处于2023年6月9日之前时，减持比例按照总股本163,191,700股计算；减持期间处于2023年6月9日之后时，减持比例按照总股本236,627,965股计算；

3、截至本公告日，富博睿祺持股比例将减少至4.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4、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若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最终的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实际办理股份登记结果为准。

## 二、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富博睿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2020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情况。

2、富博睿祺严格遵守已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富博睿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关于承诺具体如下：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富博睿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合伙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合伙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如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截止目前，承诺已履行完毕。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合伙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累计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合伙企业届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 <sup>注 11</sup> ；本合伙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累计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届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0%。本合伙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参考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 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	截止目前，承诺已履行完毕。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p>所该等规定时，本合伙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若本合伙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则本合伙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合伙企业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如果因未履行承诺给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注 1]：**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首发上市，富博睿祺持有公司限售股份数 8,946,960 股。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实施了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转增 4 股，富博睿祺持有的限售股份数量由 8,946,960 股变更为 12,525,744 股。根据富博睿祺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累计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合伙企业届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股份数量为 8,350,496 股），该股份已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尚余三分之一（股份数量为 4,175,248 股）未解除限售。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实施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转增 4.50 股，富博睿祺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由 4,175,248 股相应变更为 6,054,110 股，该股份已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博睿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4、富博睿祺于 2011 年作为股东投资思进智能，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富博睿祺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等产生影响。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博睿祺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督促前述股东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 三、备查文件

1、富博睿祺出具的《关于减持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1%暨权益变动至 5%以下的告知函》；

2、富博睿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